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年4月17日召 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<沈 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,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 会审议。2019年5月22日,公司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 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今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,并取得了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 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,具体信息如下:

- 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2101001179988209
- 2、名称: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类型: 股份有限公司(台港澳与境内合资、上市)
- 4、法定代表人: 刘继东
- 5、经营范围:滴眼剂(含激素类)、眼膏剂、眼用凝胶剂、溶液剂(眼用)、 吸入制剂、大容量注射剂、塑料瓶、原料药、保健食品、化妆品生产,药品检验 服务,医疗器械生产、销售,场地租赁,设备租赁,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 的讲出口,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讲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。(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 - 6、注册资本: 人民币捌仟贰佰肆拾叁万元整
 - 7、成立日期: 1977年03月24日
 - 8、营业期限: 自 1977 年 03 月 24 日至长期
 - 9、住所:沈阳市东陵区泗水街 68 号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3日

